

甘孜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甘交函〔2021〕806 号

甘孜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关于报送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报告的函

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按照甘孜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报告的通知》(甘府法组办〔2021〕11号)文件要求,现将我局法治政府建设2021年度工作报告随文附送。

甘孜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2021年12月23日

甘孜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法治政府建设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按照甘孜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报告的通知》(甘府法组办[2021] 11 号)文件要求,现将我局的法治政府建设 2021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强化统筹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1. 强化统筹指导扎实开展学法工作。一是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我局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相关材料汇集成册,做到人手一册,要求干部职工加强学习,领导带头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科学体系、丰富内涵、精髓要义,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立足新发展阶段、全面贯彻法治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科学谋划法治政府建设,用法治思维推动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二是落实会前学法工作。年初制定下发了《甘孜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2021 年度会前学法计划》,目前已经学习了《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规定》、《关于建设项目“未批先建”违法行为法律适用问题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四川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条例》等法律、法规。三是继续落实“谁执法 谁

普法”等普法机制。加大普法宣传力度，以持续提升群众法治素养为重点，以提高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为工作着力点，结合疫情防控新形势，以“防疫情、守安全、保畅通、优服务”为主题，利用“国家安全教育日”“路政宣传月”“安全生产月”“建党 100 周年”等契机，在办公执法场所、LED 显示屏、国省干线公路挡墙、广告牌、涉路施工企业等宣传点开展宣传活动，确保法律法规、安全生产、疫情防控宣传力度不减。目前，全州交通执法宣传工作已投入执法人员 1000 余人次，制作发放交通执法宣传册 5000 余份，执法宣传伞 1000 余把，电视媒体宣传 180 余次。

二、聚焦高效便民，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2.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一是对国务院公布“证照分离”改革事项清单中涉及的取消“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道路运输证”、“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等 13 项许可事项，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四种方式分类推进审批制度改革，着力提高市场主体办事的便利度和可预期性。****二是做好“三减”工作。**按照相关工作要求，大力开展“减时限、减流程、减跑动”工作，优化服务流程，提升网上业务办件能力，将除工程项外的大部份依申请行使的行政许可、行政确认、其他行政权力、行政裁决等事项的办结时限进行压缩，按照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及州委、州政

府要求大力开展“川渝通办”、“省内通办”等业务，为人民群众办事提供方便，有效激发交通运输市场活力。**三是做好“优化”工作。**对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的行政许可办事指南进行了再优化，再规范，重新清理完善了承诺时限、办理时间，办理地点、联系电话、常见问题回答、经办人员信息等内容，确保办事指南规范、准确、完整。**四是做好“一件事一次办”配置**，目前，“普通货物运输申请执照与经营许可证一件事”、“客运申请执照与经营许可证一件事”2个事项已顺利通过测试，通过整合政务资源，优化办理流程，实现告知、申请、受理、审批、办结、送达等全过程线上“一次登录、一次申报”，线下“一次申请、一次跑动”在线上业务办理的基础上，简化办理流程，通过加强数据汇聚和流转，建立系统联动、协同共享机制，实现线上线下“一次办”，将“至少跑三次”跨部门办理的事项，优化为“仅用跑一次”，实现一件事一次办，提升办事效率，方便办事群众，实现事项全流程标准化办理、运行全过程标准化监管。**五是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按照全省“双随机”监管清单内容，做好2021年度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的动态调整，做好“监管”工作。指导各县（市）做好下放许可事项的承接工作，做好相关后续监管工作，防止工作脱节和监管真空，确保行政审批项目“放得下、管得住、接得好”。**六是加快推进“一网通办”前提下的“最多跑一次”改革**，“经营性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换证、

经营性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经营性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转籍、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换证、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补发”等 16 个高频事项于 9 月实现省内通“跨省通办”；截止 11 月底，我局共办理依申请类事项 9854 件，办结率为 100%。

三、保障法治统一，提高制度建设质量

3. 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利用“红黑名单”“双随机一公开”及“双公示”制度，健全交通运输市场监管制度体系。

4. 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按要求开展规范性文件梳理自查工作。按照州司法要求，我局每半年开展一次规范性文件清理自查工作，在每半年结束后，次月的 5 日前并将局制发的甘交发文件报送至州司法局再次审核。2021 年 1 月迄今我局无规范性文件制发。

5. 强化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意识。落实专家论证、公众参与、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等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做出重大行政决策前，应当进行合法性审查，把是否遵守决策程序制度作为对行政机关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及是制订《甘孜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重大行政决策实施办法》，健全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度。

四、强化执法监管，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6. 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2019 年 6 月，我州出台了《甘

孜州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甘委办[2019]95号),标志着我州综合执法体制改革工作正式启动。在《甘孜州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甘孜州综合行政执法机构设置的通知》(甘编委发[2019]72号)中对我州交通执法体制改革进行了明确:州交通运输局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执法职责划转至州综合行政执法局,以综合行政执法局名义开展行政执法工作;交通运输领域整合公路路政、道路运政、水路运政、航道行政、港口行政、地方海事行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等执法职责,设立州综合执法局交通运输执法支队,实行“双重管理”,业务主管部门负责行业执法队伍编制、人员、经费管理,州综合执法局负责执法队伍执法、考核、目标管理。

7.持续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认真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及重大执法备案工作。按照四川省交通运输厅转发《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行政执法公示办法><四川省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办法><四川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的通知》(川交法函[2021]20号)文件要求:一是督促局属执法单位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三项制度,指导各县(市)将“三项制度”贯彻落实到具体的执法工作中。按照四川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意见》要

求，强化事前公开、事中公示、事后公开规范执法工作；从完善文字记录、规范音像记录、严格记录归档，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通过明确审核机构、审核范围、审核内容、审核责任来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并按照《甘孜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甘孜藏族自治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试行）>的通知》（甘办发〔2018〕1号）文件要求落实重大行政执法备案工作，2021年1月1日至11月上旬全州行政处罚金额为7084650元（除丹巴、康定市按5000元及以上的标准备案外，其余县（市）2000以上的行政处罚均进行了备案）；督促全州交通系统行政执法案卷落实“双公示”要求，在行政处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录入“信用中国（四川甘孜）”进行公示，我局在门户网站开设了“行政执法”专栏，公示行政执法相关内容。我局制发《甘孜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关于成立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机构的通知》（甘交函〔2021〕606号）成立甘孜州交通运输局法制审核机构领导小组，针对路政、运政、海事、工程建设领域，落实人员负责各领域内的重大执法决定的法制审核工作。

8. 强化行政执法人员管理。一是严把执法人员准入关，坚持新进执法人员凡进必考、集中培训、统一考试、合格领证、持证上岗规定。按照省厅要求，组织全州各县（市）交通运输局认真开展执法证件的自查自纠，核实人员证件情况，及时增补修正证

号、单位等信息，清理注销不符合《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证件管理规定》的证件，动态调整人员证件管理系统信息，在证件管理系统中删除不再具有执法资格人员信息，收缴其执法证件上报厅销毁。二是落实执法大轮训，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相关要求，督促局属执法单位制定并完成年度执法人员培训计划，局属执法单位均按要求制定并组织开展了执法人员培训工作，按照省厅执法队伍素质能力提升三年行动部署，按照全面覆盖、分批分类的要求，确定了全州执法人员的年度培训计划，采取跟班学习、现场观摩、实战演练等方式，以交通执法实务、执法程序等执法业务薄弱环节为主要内容，统筹安排开展全员业务轮训。目前，已顺利完成培训 16 批次 337 人次，征订全州执法人员培训教材 150 套 1050 册。在 12.26 日，将组织全体执证人员参与全省交通运输系统执法人员业务考试，考核成绩与执法证年审直接挂钩。

9. 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在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面，按照交通运输部、省厅的总体部署，5-11 月以来，组织开展了全州交通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以执法大调研、大走访，大排查、大整治、大教育、大宣传等六项活动为抓手，重点解决执法领域宗旨不牢、作风不优、本领不强、担当不力、执法不廉、体制机制不顺和站点运行不畅等七个方面的突出问题。此项行动共排查行业执法领域突出问题 43 个，现均已完成整改。通过专项整治，我州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伍政治素质明

显提升、纪律作风明显好转、服务意识明显提高、业务本领明显增强、执法权威和公信力明显加强、执法效能明显提升、社会认可度和群众满意度明显上升。

10月至12月，甘孜州交通运输局牵头组织康定、泸定、丹巴交通执法队伍开展了东路片区跨区域联合执法专项行动，执法工作组深入三县物流场站、客货运企业、涉路施工企业等重点场所，整治客货运输、超限超载、工程质量等方面的交通违法违规行为，形成了打击交通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

六、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

10. 加强行政复议应诉工作。2021年9月受理行政复议政府信息公开案件1起，经调查核实，按照法定程序，于9月27日作出行政复议决定，依法依规撤销了被申请人所作决定。

11. 推进常态化疫情依法防控。一是迅速响应。严格按照《甘孜州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等规定，结合工作实际采取了与I级响应相对应的防控应急处置措施，及时成立了支部抗疫党员先锋队，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形成防控合力。二是全面体检。督促各道路运输企业复工复产前要对所有车辆进行一次全面“体检”，主要检查车辆技术状况、车辆消防安全设施设备、车辆清洁消毒的设施设备，要求各道路运输企业、汽车客运站对管理人员和驾驶员自疫情以来的动向和健康状况进行全面扫查，并逐一登记，开展专门的疫情防控知识及道路运输相关知识的教育，避

免人员聚集。要求各道路运输企业、汽车客运站严格落实《公共交通工具消毒操作技术指南》，参照《客运场站及交通工具卫生防护指南》，做好汽车客运站与客运车辆的消毒、通风、卫生清洁及一线从业人员防护工作。在车辆上张贴“为了你和他人健康，请佩戴口罩”等提示，对运营车辆每日消毒，公开消毒情况，让乘客放心的乘坐车辆出行。三是全覆盖全时段排查，做到逐人登记信息、排查到位。同时，根据工作职责，加大疫情防控期间巡查保通力度，将巡查宣传相结合，提醒群众提高警惕。四是切实做好信息报送和舆论引导工作。按照“严、实、快、细”的要求，准确收集核实疫情相关信息并归口报送和管理，未出现漏报、瞒报、谎报、迟报等行为，也未出现干部职工散布传播谣言的行为。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甘孜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2021年12月23日印发